



康奇生物

NEEQ : 872464

康奇（天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KangQi (Tianjin) Biotechnology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宋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翟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翟彤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4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9
附件 II	融资情况	9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财务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康奇生物、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康奇（天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天药生物、有限公司	指	天津药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宝星电子	指	天津宝星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贝特科技	指	天津市贝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康奇华、康奇华科技	指	天津康奇华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康科技	指	中康（天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兴大通	指	和兴大通资本（深圳）有限公司
康奇（武汉）	指	康奇（武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康奇（宁夏）	指	康奇（宁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中康肿瘤医院	指	中康中医肿瘤医院（天津）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康奇（天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适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全过程和原料药生产中影响成品质量的关键环节。
GMP 认证	指	由国家药监局组织 GMP 评审专家对企业人员、培训、厂房设施、生产环境、卫生状况、物料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销售管理等企业涉及的所有环节进行检查, 评定是否达到国家 GMP 要求的过程。
COPD	指	慢性阻塞性肺病(chronic obstructive pulmonary diseases, COPD)是一种具有气流受限特征的可以预防 and 治疗的疾病，气流受限不完全可逆、呈进行性发展，与肺部对香烟烟雾等有害气体或有害颗粒的异常炎症反应有关。COPD 主要累及肺脏，但也可引起全身（或称肺外）的不良效应。
保健食品	指	声称具有特定保健功能或以补充维生素、矿物质为目的的食品。即适宜于特定人群食用，具有调节机体功能，不以治疗疾病为目的，并且对人体不产生任何急性、亚急性或者慢性危害的食品。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康奇（天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KangQi (Tianjin) Bio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宋飞	成立时间	2001 年 12 月 10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宋飞）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宋飞），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食品制造业（C14）-其他食品制造业（C149）-保健食品制造业（C149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以甘草多糖为核心，进行甘草多糖的研究、开发、应用及推广，从事以甘草多糖为主要成分的保健品、药品、食品三大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康奇生物	证券代码	872464
挂牌时间	2017 年 12 月 1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4,25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孙文君	联系地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微电子工业区微三路 5 号综合楼
电话	022-23519083	电子邮箱	lffzz@sohu.com
传真	022-60813536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微电子工业区微三路 5 号综合楼	邮政编码	300385
公司网址	www.life100.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732821373W		
注册地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微电子工业区微三路 5 号		
注册资本（元）	24,25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对中药甘草重要功效成分“甘草多糖”进行的研究、开发、推广及应用。公司拥有该领域的多项发明专利和全部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开发的创新中药“甘草多糖胶囊”已取得国家药监局的临床批件，并进行了三期临床试验。近期，甘草多糖应用于癌因性疲乏的治疗研究也已取得重大突破。

公司目前在市场经营的产品是以甘草多糖为主要成份的功效保健食品利科牌康奇胶囊等系列产品。以下为公司具体商业模式：

1、研发模式

（1）新药研发

作为创新中药“甘草多糖胶囊”虽已获得了国家药监局的临床批件和完成了三期临床试验，正在按药监局新药审评中心的要求进行新药补充试验研究。该新药一旦进入临床，将为慢阻肺患者提供一种全新的治疗手段，将填补临床上治疗这类疾病的用药空白。参与试验的有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等。目前公司正在与北京大学第一医院相关专家合作进行创新新药甘草多糖胶囊临床医学数据统计。

（2）保健食品研发

以甘草多糖为功效作用的保健食品“康奇胶囊”是甘草多糖推广中的又一大应用。康奇胶囊的保健功能为免疫调节。随着市场的不断推广，公司继续在该产品的作用机理、量效关系、适用人群等方面进行深入研究，为市场开拓经营提供有力的研发科技支持。

（3）近期突破

公司与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合作进行的癌因性疲乏临床试验研究已取得重大突破。癌因性疲乏（CRF）是目前与癌症和癌症治疗相关的且无有效药物解决 CRF 癌症患者的症状之一。研究以恶性肿瘤所致癌因性疲乏患者为对象，观察甘草多糖胶囊对恶性肿瘤癌因性疲乏、生化指标、免疫功能改善情况，及甘草多糖胶囊治疗恶性肿瘤患者癌因性疲乏的安全性，从而探讨甘草多糖胶囊对恶性肿瘤癌因性疲乏的作用、疗效及安全性，为中医治疗癌因性疲乏提供一些理论依据和临床数据支持，为日后进一步开展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临床研究提供参考数据，为临床治疗 CRF 提供新思路。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材料主要包括：甘草、枸杞、酒精、淀粉、食品添加剂及相关辅助材料、胶囊包装物料等。原材料、辅助材料、胶囊包装物等主要采取订单或合同的形式采购。公司根据质量与价格两大因素确定供应商，原材料、辅助材料等主要采购材料确定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辅助材料等物资的供应商稳定。

公司根据销售及库存情况，将物料需求报采购部，确定物资采购计划，采购部负责人将采购计划报总经理审批，总经理审批通过后，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实施物资采购。物资到货后，由生产部检验合格后入库储存，并通知采购部；采购部收到确认后，通知财务部门，财务部门报总经理审批，总经理审批同意后由财务部门付款。

3、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康奇胶囊及压片糖果类食品均由公司自主生产完成。公司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9001-2008）、《食品安全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2005）、《食品企业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GB2760）等规范性文件，结合企业内部管理控制文件，在生产经营中严格执行上述制度。生产监理人员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操作规范予以监督。质量控制人员在原材料采购入库、生产、成品入库与发货等环节进行检验，从而实现了各批次产品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出库的全程质量控制。

4、销售盈利模式

（1）分销模式

受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市场萎靡，公司只能直接与天津市各个药店合作，由于药店规模较小，为避免风险，减轻公司资金压力，公司采取现结的方式向药店销售，药店对产品进行检验、验收数量及规格后确认收货。根据合同约定，公司的产品除了外包装损坏或者质量问题，一般不予退货。公司根据出库单、验收单等与药店对账后开票。公司与经销商的结算方式以现款结算为主，给予部分优质客户商业授信。经销模式在发出产品待客户验收完毕确认收货时确认收入。

2021 年公司又开发出电视直销渠道，为了不和公司其他产品混淆，电视直销产品采用单独包装设计，单独生产。由于是特定产品，为降低公司生产风险，电视直销经销商需要提前预付一半货款，公司收到预定款后，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经销商支付剩余全部货款，公司在收到全部货款后安排发货，运费由公司承担。

（2）会员制模式

公司在 20 多年的经营中，积累了大量个人用户，公司因此建立了会员制营销模式。销售产品主要为康奇胶囊、康奇纳豆和康奇日化类产品等。会员模式是直接将货物送至终端消费者手中，终端消费

者验收无误后签收。对于外地或者距离比较远的客户，公司委托德邦快递平台进行派送并委托收款，公司与德邦快递每月进行一次对账结算。

(3) 电商、电视直销模式

公司通过在淘宝、京东等大型电商平台建立专营店，进行推广甘草多糖，介绍康奇系列产品，扩展销售。另为了扩大销售渠道，提高客户粘度，公司创建微信公众号并建立康奇商城，商城内主营康奇系列产品，同时引入质高价廉的其他产品进行展示销售，公司客户先在商城成功注册会员后，在商城购买本公司产品时，即可获得优惠，同时还获得商城积分，客户在商城再次购买商品时，积分可以冲抵部分货款，康奇商城一经推出深受新老客户喜爱。

今年公司又开发了电视直销渠道，目前，公司与央广购物、佳友购物、好易购、好想购等电视频道进行了战略合作。为了不和公司其他产品混淆，电视直销产品采用单独包装设计，单独生产。由于是特定产品，为降低公司生产风险，电视直销经销商需要提前预付一半货款，公司收到预定款后，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经销商支付剩余全部货款，公司在收到全部货款后安排发货，运费由公司承担。

(4) 院内制剂模式

公司为早日将甘草多糖专利实现商业化应用，正在尝试与国内大型三甲医院合作开发院内制剂的运营模式，即公司提供专利技术、各项研究数据与医院合作研发院内制剂，研发成功后按照合同分成，此种模式也是甘草多糖推广应用的一种创新的营销模式。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续期，有效期为 2021 年 10 月 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证书编号 GR202112000934。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获得天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证，有效期：2023 年 5 月 17 日至 2026 年 5 月 16 日。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营业收入	11,763,732.33	8,235,604.23	42.84%
毛利率%	64.16%	78.9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0,170.69	1,132,389.02	15.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9,221.19	1,133,439.02	15.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70%	6.1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69%	6.10%	-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5	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3,874,059.84	26,888,073.09	-11.21%
负债总计	3,652,917.33	7,977,101.27	-54.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21,142.51	18,910,971.82	6.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3	0.78	6.4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73%	33.2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5.30%	29.67%	-
流动比率	1.47	0.89	-
利息保障倍数	0	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492.56	-1,112,683.00	-117.72%
应收账款周转率	7.72	10.94	-
存货周转率	1.83	0.69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21%	-1.8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2.84%	-22.64%	-
净利润增长率%	15.70%	-46.7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	------	------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75,898.00	3.67%	3,331,889.56	12.39%	-73.71%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1,220,991.42	5.11%	1,050,040.00	3.91%	16.28%
预付账款	97,902.80	0.53%	271,784.64	1.01%	-63.98%
其他应收款	684,907.74	3.70%	281,287.52	1.05%	143.49%
存货	2,487,324.41	13.44%	2,122,161.02	7.89%	17.21%
其他流动资产	2,528.27	0.01%	7,584.89	0.03%	-66.67%
投资性房地产	6,006,696.98	32.46%	6,254,172.02	23.26%	-3.96%
固定资产	7,822,922.49	42.28%	8,757,619.80	32.57%	-10.67%
无形资产	4,476,979.89	24.19%	4,552,311.01	16.93%	-1.65%
长期待摊费用	197,907.84	1.07%	259,222.63	0.96%	-23.65%
应付账款	853,547.27	4.61%	1,566,413.67	5.83%	-45.51%
应付职工薪酬	352,550.00	1.91%	1,107,927.26	4.12%	-68.18%
应交税费	963,619.91	5.21%	2,141,043.51	7.96%	-54.99%
其他应付款	1,483,200.15	8.02%	3,125,919.53	11.63%	-52.5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无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1,763,732.33	-	8,235,604.23	-	42.84%
营业成本	4,216,444.69	35.84%	1,734,437.26	21.06%	143.10%
毛利率	64.16%	-	78.94%	-	-
税金及附加	111,991.01	0.95%	77,351.65	0.94%	44.78%
销售费用	3,340,249.83	28.39%	2,808,746.75	34.10%	18.93%
管理费用	1,663,891.45	14.14%	1,777,004.80	21.58%	-6.37%
研发费用	1,071,703.12	9.11%	701,329.96	8.52%	52.81%
财务费用	40,516.75	0.34%	34,660.59	0.42%	16.90%
投资收益	0.00	0.00%	12,030.54	0.15%	-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9,714.29	-0.08%	19,335.26	0.23%	- 150.24%
营业利润	1,309,221.19	11.13%	1,133,439.02	13.76%	15.51%
营业外收入	949.50	0.01%	0	0.00%	-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1,050.00	0.01%	- 100.00%

净利润	1,310,170.69	11.14%	1,132,389.02	13.75%	1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492.56	-	-1,112,683.00	-	- 11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9.00	-	-11,624.00	-	- 188.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4,216,444.69 元, 同比增长 143.10%, 主要是受全国经济影响, 居民消费意愿降低, 为刺激客户消费, 公司加大买赠力度, 赠品随产品开票计入营业成本所致。
2.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3,340,249.83 元, 同比增长 18.92%, 主要是公司为了提高销售收入而增加了推广费用等相应费用所致。
3. 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1,071,703.12 元, 同比增长 52.81%, 主要是公司开展了癌因性性疲乏的药效学研究, 加大了科研投入。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422,492.56 元, 主要是由于国税总局关于缓交增值税款政策到期, 公司缴纳前期缓交增值税及相关税款 1,175,960.18 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天津宝星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微型精密麦克风及相关模具, 新型电子元器件	46,348,400.00	10,540,086.37	9,543,133.08	285,714.29	-340,587.72
中康	控	盈利	1,000,000.00	0	0	0	0

中医 肿瘤 医院 (天 津) 有 限 公 司	股 子 公 司	性中 医医 院, 中医 药研 发					
天津 滨海 康奇 生物 科技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子 公 司	保健 食品 的批 发兼 零售	1,000,000.00	1,273,413.17	1,117,958.03	3,202,560.34	-166,947.78
天津 晟道 生物 科技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保健 食品 的批 发兼 零售	1,000,000.00	1,123,975.41	974,063.82	2,602,358.21	974,063.82
天津 荣道 生物 科技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保健 食品 的批 发兼 零售	1,000,000.00				
康奇 (宁 夏) 生物 技术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甘草 多糖 研究 开 发, 保健 食品 批 发 兼 零 售	50,000,00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并在生产经营中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人员的增加，特别是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后，对公司规范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管理层和员工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培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认识，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等的规定，使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并承诺在实际运作中严格要求、切实履行。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宋飞，截至本报告期末，宋飞直接持有公司 494 万股股份，通过贝特科技间接持有公司 885.0897 万股股份，通过中康科技间接持有公司 240.075 万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1619.1647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6.77%。另外，宋飞为中康科技的普通合伙人，通过中康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242.50 万股股份，宋飞合计直接/间接控制公司 1621.5897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6.87%，超过股份公司总股份的 2/3，股份公司股权较为集中。2017 年 7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宋飞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日常经营管理等方面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操纵现象的发生，但仍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未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任何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并造成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损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基本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降低因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给公司造成的风险。公司管理层也将加强法律、财务、证券监管方面的培训力度，以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确保管理层各司其职，公司规范经营。
3、单一产品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风险	公司目前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康奇胶囊、康奇咀嚼片等保健品，以及康奇纳豆、康奇复配葡萄粉等食品。其中康奇胶囊

	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2023 年 1-6 月，公司康奇胶囊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3.54%，如果康奇胶囊的生产、销售、原材料供应、产品质量、市场竞争格局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同时，公司利用康奇胶囊的销售所得，进行中药五类新药——甘草多糖胶囊的研发，若康奇胶囊的销售收入下降，势必影响公司对新药的研发投入，将不利甘草多糖胶囊的临床研发及应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目前在不断加大对新产品中药五类新药——甘草多糖胶囊的研发力度，以早日通过药品监管部门的审批并投入生产及形成销售，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为了更早的让甘草多糖胶囊专利转化成企业收益，公司利用甘草多糖胶囊专利与医院合作研发院内制剂，目前与甘肃省中医院合作的“甘草多糖胶囊预防新冠病毒制剂开发研究”已正式立项兰州市重大专利产业化专项和生物医药专项，院内制剂一旦申请成功将成为公司转型升级的新模式；另外，研发部门已开发出以甘草多糖为基础的一系列日化产品，并已投放市场，同时现正在研究女贞子、淫羊藿多糖，若此类多糖研发成功将改变公司目前单一产品——康奇胶囊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情况，同时公司已于 2022 年向市场投放氨糖软骨素及辅酶 Q10 两款新的产品，丰富公司产品带动收入增长。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目前公司业务涉及的主要原材料为甘草。甘草的主要产地为新疆，若甘草价格大幅上涨，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加强采购管理，稳定公司与常年合作供应商之间关系的同时，积极寻找稳定且原材料质量可控的优质供应商，扩大公司采购端的选择范围；此外，公司将完善公司采购制度，严格推行比价采购、多级审批等制度，确保公司在采购原材料中实现质量可控的前提下，采购价格最低。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特别是加大对现有工艺的技术改进力度，降低单位产品的甘草耗用，进一步提高公司抵御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的能力。
5、新药研发的风险	目前，国内新药研发具有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研发风险高等特点，主要风险体现在研发失败、监管部门审批未通过、研发资金不足等。药品研发需要通过小试、中试、临床等环节，一般新药研发周期普遍在 3 年以上。另外，药品投入生产、销售前需要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批准文号。公司目前已经投入大量资金和资源进行中药五类新药——甘草多糖胶囊的研发，一旦研发失败或者未通过政府部门审批，将会对公司利润增长带来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持续加强研发队伍建设、优化公司研发流程与产品研发决策体系、完善研发激励机制等措施，增强自身研发实力；同时，进一步加强与外部科研机构的合作，在保证新药安全性、有效性的基础上加快新药研发、审批的进度，从而提高公司新药研发的成功率。

6、存货管理风险	2023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余额为2,487,324.41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46.32%，占当期资产净额的比例为12.30%，公司存货金额较大，占用较多的流动资金，如果存货管理水平下降，则会降低公司资金运用效率，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为1.83，存货周转率低，若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公司则可能面临发生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根据其业务的特点，制定了相应的存货管理计划，保证公司存货能在满足公司现时的生产与销售并考虑到业务扩展情况下的需求情况。公司将在进一步细化存货管理细节、提高存货管理实施水平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公司营运能力，从公司整体营运的基础上，降低存货管理风险。
7、研发能力下降	由公司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甘草多糖医药新用途及其药物制剂”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所在，但目前公司研发团队规模尚小，公司以专利技术“甘草多糖医药新用途及其药物制剂”为基础，目前与其他科研机构、医院合作从事国家中药五类新药——甘草多糖胶囊的临床研究与应用。在合作研发方面，与国内科研机构进行深度合作，如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等，存在自主研发能力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自主研发实力，在现有研发团队的基础上，进一步吸引更多研发人才加入公司，建立一支理论功底扎实、实践经验丰富、结构合理的研发团队，在与科研机构的深度合作中保持独立自主的研发能力。
8、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23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98.08%，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公司主要供应商是太安堂（亳州）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及芦台经济开发区安泰商贸有限公司，分别向公司提供甘草和枸杞等中药原材料及食用酒精，公司向其采购金额分别占全年采购总额的14.81%和48.30%，甘草和枸杞为大众药材，食用酒精作为中药提取的主要耗材，在市场中有充分竞争，但如果上述两家公司停止原辅料供应，在短期内存在原材料辅料短缺的风险，公司存在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巩固与已有供应商关系的基础上，逐步扩大供应商队伍，同时对大宗商品及设备的采购采用网上招投标的方式，通过资质考核等多方面综合评判后，确定新供应商，储备备用供应商。
9、经销商违规宣传风险	鉴于保健食品行业的特殊性，国家对保健食品广告的发布做出了严格的审查规定，各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亦对保健食品的广告宣传行为予以严密监控。公司目前采用了经销模式与直销模式相结合的方式。公司的经销商均为独立经营的经营实体，公司难以对经销商的日常销售和宣传行为进行实时控制，存在因经销商违规宣传而影响公司品牌声誉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增加经销模式的同时，将严格把控对经销商的选择。公司将严选遵纪守法且具有诚信意识、经营

	道德的机构作为公司的经销商，对所有经销商进行合法合规经营和杜绝违规宣传的培训，通过制度化、奖惩合一及淘汰制的方式杜绝虚假宣传，规避因虚假宣传造成的风险。
10、公司规模较小，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现处于成长和发展阶段，规模较小，与其他知名保健品企业相比存在一定差距，应对市场变化的反应能力相对较差，对外界和内部风险的抵抗能力相对较弱。若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做大主导产品规模，在品种优势的基础上确立自身的规模优势，公司可能会因规模较小而在市场变化中受到较大冲击，从而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计划继续加强主营产品的产销规模、扩大市场份额，以主营产品作为公司抗风险的基石。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国家中药五类新药—甘草多糖胶囊的临床研究与应用，确保原研新药尽快成为公司另一项优势业务，减少公司对目前主营产品的依赖。 公司以甘草多糖胶囊专利分别与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甘肃省中医院合作，联合开发院内制剂。此外公司以甘草多糖为研发基础，向纵深领域进发，争取将甘草多糖用于不同的健康领域，现已研发出含有甘草多糖成分的日化类新品（香皂、牙膏、洗发水、沐浴露、私处护理液）等，并已投放市场，得到众多使用者的好评。 最后，公司计划在登陆资本市场后，引进更多战略投资者，扩大公司规模，提升抗风险能力。
11、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风险	质量及安全控制已经成为食品生产企业的重中之重。公司执行严格的品质控制体系，如果公司产品采购与销售环节出现质量管理差错，将会影响公司的信誉和公司产品的销售。因此，公司存在质量控制出现失误而带来的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风险，若顾客因此提出产品责任索赔或发生法律诉讼、仲裁，均可能会对本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为加强产品质量控制，在原料采购过程中，采购人员严格把控所采购甘草、枸杞等原材料的品种，确保产品源头不存在质量风险；在康奇胶囊等产品生产及仓储运输过程中，生产人员对外协生产的流程执行严格的质量检验程序；另外，公司所有产品都有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确保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以杜绝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
12、行业政策风险	国家针对保健品行业的相关政策、行业法规、标准建设仍在不断完善之中，新政策的出台可能对整个行业或企业产生影响。新的《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等法规已正式实施，可能对行业未来发展及企业的经营产生直接影响。药品作为一种特殊产品，其安全性和有效性事关病患者的生命安全，世界各国都采取了严格的监督管理措施。为维护广大病患者的利益，我国对药品生产实行统一监管。随着国家对于新药行业监管力度的不断加大，如果新药研发企业不能满足国家药品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或者不符合医药产业政策的规范性

	要求，新药研发企业将会有被处罚甚至责令停止经营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充分利用多年积累的保健品开发经验，密切关注相关法规的动态，及时调整产品开发思路，在保健品的安全性和功能性上进行深入研究，提高新产品的注册成功率，将国家对保健食品的新政策转变为公司发展的助推器。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	董监高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2017年11月1日	-	正在履行中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2017年11月1日	-	正在履行中
-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17年11月1日	-	正在履行中
-	实际控制人或	同业竞争承	2017年11月	-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	诺	1 日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主体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4,250,000.00	100%	0	24,25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40,000.00	20.37%	0	4,940,000.00	20.37%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4,250,000.00	—	0	24,2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贝特科技	9,180,000	0	9,180,000	37.86%	9,180,000	0	0	0
2	康奇华科技	6,250,000	0	6,250,000	25.77%	6,250,000	0	0	0
3	宋飞	4,940,000	0	4,940,000	20.37%	4,940,000	0	0	0
4	中康科技	2,425,000	0	2,425,000	10.00%	2,425,000	0	0	0
5	和兴大通	1,455,000	0	1,455,000	6.00%	1,455,000	0	0	0
合计		24,250,000	—	24,250,000	100.00%	24,25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宋飞同时为股东贝特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并担任股东中康科技及康奇华科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宋飞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57 年 7 月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宋扬	董事	男	1960 年 3 月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肖元宝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8 年 10 月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王晓	董事、总工程师	女	1966 年 1 月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翟彤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68 年 10 月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孙文君	董事会秘书	男	1980 年 9 月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杜越	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	男	1964 年 1 月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付湛泽	监事	男	1980 年 1 月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张晓才	职工监事	男	1958 年 12 月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宋飞与董事宋扬为兄弟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行政人员	5	5
财务人员	4	4
技术人员	14	14
生产人员	11	11
销售人员	28	28
员工总计	62	62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875,898.00	3,331,889.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1,220,991.42	1,050,04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97,902.80	271,784.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684,907.74	281,287.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2,487,324.41	2,122,161.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2,528.27	7,584.89
流动资产合计		5,369,552.64	7,064,747.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7	6,006,696.98	6,254,172.02
固定资产	六、8	7,822,922.49	8,757,619.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4,476,979.89	4,552,311.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0	197,907.84	259,222.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04,507.20	19,823,325.46
资产总计		23,874,059.84	26,888,073.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1	853,547.27	1,566,413.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2		1,843.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3	352,550.00	1,107,927.26
应交税费	六、14	963,619.91	2,141,043.51
其他应付款	六、15	1,483,200.15	3,125,919.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6		33,953.93
流动负债合计		3,652,917.33	7,977,101.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652,917.33	7,977,101.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17	24,250,000.00	24,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8	6,128,014.27	6,128,014.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19	386,394.35	386,394.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0	-10,543,266.11	-11,853,436.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1,142.51	18,910,971.8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1,142.51	18,910,97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874,059.84	26,888,073.09

法定代表人：宋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翟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翟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3,753.45	3,004,943.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1,229,988.86	1,050,04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7,902.80	265,484.64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681,474.59	386,540.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87,324.41	2,122,161.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28.27	7,584.89
流动资产合计		5,222,972.38	6,836,754.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9,000,000.00	1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047,942.82	6,254,172.02
固定资产		2,107,867.90	2,441,083.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47,217.53	1,047,217.53
无形资产		35,420.48	40,25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7,907.84	259,222.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36,356.57	29,041,946.36
资产总计		33,659,328.95	35,878,700.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25,377.27	1,425,928.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43.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0,000.00	959,277.26
应付职工薪酬		943,141.48	2,109,668.92
应交税费		5,272,310.31	5,184,179.03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5,660.87	1,672,161.61
其他流动负债		16,857.17	33,953.93
流动负债合计		8,103,347.10	11,387,012.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4,054.79	554,054.7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4,054.79	554,054.79
负债合计		8,657,401.89	11,941,067.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250,000.00	24,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28,014.27	6,128,014.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6,394.35	386,394.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62,481.56	-6,826,775.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01,927.06	23,937,633.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59,328.95	35,878,700.7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11,763,732.33	8,235,604.23
其中：营业收入	六、21	11,763,732.33	8,235,604.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444,796.85	7,133,531.01
其中：营业成本	六、21	4,216,444.69	1,734,437.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2	111,991.01	77,351.65
销售费用	六、23	3,340,249.83	2,808,746.75
管理费用	六、24	1,663,891.45	1,777,004.80
研发费用	六、25	1,071,703.12	701,329.96
财务费用	六、26	40,516.75	34,660.5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731.36	3,193.47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7		12,03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8	-9,714.29	19,335.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9,221.19	1,133,439.02
加：营业外收入	六、29	949.5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0		1,05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0,170.69	1,132,389.0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0,170.69	1,132,389.0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0,170.69	1,132,389.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0,170.69	1,132,389.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0,170.69	1,132,389.0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0,170.69	1,132,389.0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法定代表人：宋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翟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翟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6,610,664.52	5,921,398.99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434,537.41	1,134,351.25
税金及附加		65,555.04	52,760.97
销售费用		1,570,044.56	2,017,688.05
管理费用		1,387,360.36	1,364,035.40
研发费用		1,071,703.12	711,329.96
财务费用		17,170.09	26,502.5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214.57	2,113.3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2,03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35.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4,293.94	646,096.63
加：营业外收入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4,293.94	645,046.6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4,293.94	645,046.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4,293.94	645,046.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4,293.94	645,046.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90,944.63	8,788,059.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872.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1	3,004,867.03	44,08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95,811.66	8,896,017.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31,091.43	5,315,300.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6,535.60	3,485,909.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7,242.17	234,281.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1	4,903,435.02	973,20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8,304.22	10,008,70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492.56	-1,112,683.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99.00	5,9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2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99.00	11,62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9.00	-11,62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5,991.56	-1,124,30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1,889.56	3,747,34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5,898.00	2,623,034.70

法定代表人：宋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翟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翟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6,631.94	6,411,116.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872.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5,117.46	33,29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1,749.40	6,492,285.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82,777.43	4,163,284.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9,152.89	3,101,894.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3,008.83	109,694.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000.00	73,05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6,939.15	7,447,92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5,189.75	-955,637.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2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00.00	5,62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00.00	-5,62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1,189.75	-961,262.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4,943.20	2,175,960.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753.45	1,214,697.53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1、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公司新设 1 家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荣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保健食品销售	100.00		新设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康奇（天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康奇（天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本集团”）于2001年12月10

日在天津市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微电子工业区微三路5号综合楼。

本公司主要从事甘草多糖研究开发、推广应用；甘草、枸杞收购；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经营范围以许可证为准）；食品生产（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商务服务业。（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开展业务的子公司主要从事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08月24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6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1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

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4 “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

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 “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 “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 “长期股权投资”（2）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

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

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

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按备用金及押金等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关联方款项。

③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④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备用金、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10、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8 “金融工具” 及附注四、9 “金融资产减值”。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

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分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

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

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

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9.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 “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 “长期资产减值”。

16、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7 “租赁”。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

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00	直线法
专利权	12.00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 “长期资产减值”。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域名使用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1、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7“租赁”。

2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4、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

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

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

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

注四、14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4、“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6%、5%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增值税（注 1）	应税收入按 1%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70%*1.2%、租金收入*12%计缴

注 1：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滨海康奇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天津晟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荣道生物技术科技有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的增值税征收率，根据税收优惠政策，报告期内享受减按 1%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康奇（天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天津宝星电子有限公司	25.00%
天津滨海康奇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天津晟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以及相关税收规定，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申报享受税收优惠，并按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备案手续。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本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0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编号 GR202112000934，有效期

3 年，2021 至 2023 年度可申报享受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1年第6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2023年12月31日前，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2022年度本公司享受上述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的公告》（2022年第 15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7 号）第一条，自 2021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3月 31 日，除湖北省外的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按以下公式计算销售额：销售额=含税销售额/（1+1%）；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自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暂停预缴增值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天津滨海康奇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天津晟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按有关规定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号），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 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天津滨海康奇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天津晟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按有关规定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958.93	5,958.93
银行存款	871,939.07	3,325,930.63
合 计	875,898.00	3,331,889.56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93,548.86	713,6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8,400.00	38,4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682,800.00	682,800.00
5 年以上		
小 计	1,614,748.86	1,434,800.00
减：坏账准备	393,757.44	384,760.00
合 计	1,220,991.42	1,050,04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614,748.86	100.00	393,757.44	24.39	1,220,991.42
其中：					
账龄组合	1,614,748.86	100.00	393,757.44	24.39	1,220,991.42
合 计	1,614,748.86	100.00	393,757.44	24.39	1,220,991.42

(续)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的应收账款	1,434,800.00	100.00	384,760.00	26.82	1,050,040.00
其中：					
账龄组合	1,434,800.00	100.00	384,760.00	26.82	1,050,040.00
合 计	1,434,800.00	100.00	384,760.00	26.82	1,050,040.00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93,548.86	44,677.44	5.00
2 至 3 年	38,400.00	7,680.00	20.00
4 至 5 年	682,800.00	341,400.00	50.00
合 计	1,614,748.86	393,757.44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账龄组合	384,760.00		8,997.44			393,757.44
合 计	384,760.00		8,997.44			393,757.4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占应收账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2023 年 6 月 30 日
天津钰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54,000.00	21.92	17,700.00
天津市永顺茂科贸有限公司	382,800.00	23.71	191,400.00
天津市海融科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18.58	150,000.00
侯佩君	97,700.00	6.05	4,885.00
天津修合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8,000.00	1.73	5,600.00
合 计	1,162,500.00	71.99	369,585.00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7,902.80	69.36	241,784.64	88.9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0,000.00	30.64	30,000.00	11.04
合 计	97,902.80	100.00	271,784.6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天津石油分公司	67,902.80	69.36
郭林	30,000.00	30.64
合 计	97,902.80	100.00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684,907.74	281,287.52
合 计	684,907.74	281,287.52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37,310.65	132,973.58
1 至 2 年	105,736.25	105,736.25
2 至 3 年	1,000.00	1,000.00
3 至 4 年	1,000.00	1,000.00
4 至 5 年	51,000.00	51,000.00
小 计	696,046.90	291,709.83
减：坏账准备	11,139.16	10,422.31
合 计	684,907.74	281,287.5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57,000.00	107,000.00
备用金	420,000.00	80,000.00
应收暂付款	119,046.90	104,709.83
小 计	696,046.90	291,709.83
减：坏账准备	11,139.16	10,422.31
合 计	684,907.74	281,287.52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422.31			10,422.3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716.85			716.85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1,139.16			11,139.16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0,422.31	716.85				11,139.16
合 计	10,422.31	716.85				11,139.16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2023 年 6 月 30 日
天津钰松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	房租费	118,000.00	1 年以内	17.23	
销售部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4.60	
新零售部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4.60	
市场部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4.60	
研发部	备用金	60,000.00	1 年以内	8.76	
合 计	——	478,000.00	——	69.79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7,077.98		837,077.98
库存商品	1,650,246.43		1,650,246.43
合 计	2,487,324.41		2,487,324.41

(续)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8,250.77		508,250.77
库存商品	1,613,910.25		1,613,910.25
合 计	2,122,161.02		2,122,161.02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费用	2,528.27	7,584.89
合 计	2,528.27	7,584.89

7、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420,001.88	10,420,001.88
2、本年增加金额		
(1) 外购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23 年 6 月 30 日	10,420,001.88	10,420,001.88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二、累计折旧和 累计摊销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4,165,829.86	4,165,829.86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或摊销	247,475.04	247,475.04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23 年 6 月 30 日	4,413,304.90	4,413,304.90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23 年 6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6,006,696.98	6,006,696.98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254,172.02	6,254,172.02

8、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7,822,922.49	8,757,619.8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7,822,922.49	8,757,619.80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36,969,933.54	1,185,876.89	1,362,049.82	1,259,698.11	40,777,558.36
2、本年增加金额				23,008.85	23,008.85
（1）购置				23,008.85	23,008.85
4、2023 年 6 月 30 日	36,969,933.54	1,185,876.89	1,362,049.82	1,282,706.96	40,800,567.21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9,259,288.24	988,250.60	586,336.77	1,186,062.95	32,019,938.56
2、本年增加金额	717,792.91	87,421.80	128,656.50	23,834.95	957,706.16
（1）计提	717,792.91	87,421.80	128,656.50	23,834.95	957,706.16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3 年 6 月 30 日	29,977,081.15	10,75,672.40	714,993.27	1,209,897.90	32,977,644.72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3 年 6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6 月 30 日	6,992,852.39	110,204.49	647,056.55	72,809.06	7,822,922.49
2、2022 年 12 月 31 日	7,710,645.30	197,626.29	775,713.05	73,635.16	8,757,619.80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5,412,036.73	96,601.94	5,508,638.67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3 年 6 月 30 日	5,412,036.73	96,601.94	5,508,638.67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 计
二、累计摊销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899,976.32	56,351.34	956,327.66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70,501.00	4,830.12	75,331.12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3 年 6 月 30 日	970,477.32	61,181.46	1,031,658.78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3 年 6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6 月 30 日	4,441,559.41	35,420.48	4,476,979.89
2、2022 年 12 月 31 日	4,512,060.41	40,250.60	4,552,311.01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金 额	本年摊销 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装修费	257,168.53		80,280.90		176,887.63
版权使用费	1,257.98		1,257.98		
技术维护费	796.12	20,754.72	530.63		21,020.21
合 计	259,222.63	20,754.72	82,069.51		197,907.84

1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03,921.47	916,787.87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 年	143,130.39	143,130.39
2—3 年	474,495.41	474,495.41
3 年以上	32,000.00	32,000.00
合 计	853,547.27	1,566,413.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太安堂（亳州）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541,284.40	暂未结算
合 计	541,284.40	—

1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43.37
合 计		1,843.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无。

1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1,107,927.26	2,991,384.85	3,746,762.11	352,55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107,927.26			352,55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2,797.81	3,016,514.30	3,746,762.11	352,550.00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153,773.40	153,773.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1,768.00	141,768.00	
工伤保险费		4,943.40	4,943.40	
生育保险费		7,062.00	7,062.00	
4、住房公积金		7,206.00	7,20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129.45	32,046.35	57,175.8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107,927.26	3,209,540.05	3,964,917.31	352,55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28,096.00	228,096.00	
2、失业保险费		7,194.00	7,194.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235,290.00	235,290.00	

14、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43,710.36	1,230,308.34
企业所得税	801,379.36	801,379.36
个人所得税	4,801.32	6,033.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51.19	61,141.13
教育费附加	2,155.66	26,167.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37.10	15,518.22
印花税	3,984.92	495.14
合 计	963,619.91	2,141,043.51

注：本公司企业所得税存有已计提但未及时缴纳情况，具体情况参见 2022 年年报。

1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1,483,200.15	3,125,919.53
合 计	1,483,200.15	3,125,919.5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暂收款		134,828.17
拆借款	1,483,200.15	2,939,300.00
应付费用		51,791.36
合 计		3,125,919.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宋飞	1,483,200.15	暂未偿还
合 计	1,483,200.15	——

16、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33,953.93
合 计		33,953.93

17、股本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250,000.00						24,250,000.00

1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6,128,014.27			6,128,014.27
合 计	6,128,014.27			6,128,014.27

1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386,394.35			386,394.35
合 计	386,394.35			386,394.35

2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1,853,436.80	-12,671,242.7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853,436.80	-12,671,242.7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0,170.69	907,889.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083.7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543,266.11	-11,853,436.80

2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20,929.09	3,968,969.65	7,452,585.55	1,486,962.22
其他业务	342,803.24	247,475.04	783,018.68	247,475.04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 计	11,763,732.33	4,216,444.69	8,235,604.23	1,734,437.26

(1) 本年收入成本按产品类型分类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11,420,929.09	3,968,969.65	7,452,585.55	1,486,962.22
康奇胶囊	9,826,935.95	3,693,147.35	7,248,883.08	1,411,471.12
康奇纳豆	541,707.29	86,917.82	159,132.75	36,993.18
康奇葡萄粉			31,924.78	31,892.29
康奇香皂、牙膏等防护品	26,222.13	49,500.62	4,832.57	3,998.03
康奇软骨素钙片	239,033.64	74,163.75	5,684.94	1,621.11
辅酶 Q10 维生素 E 软胶囊	539,575.20	40,771.61	2,127.43	986.49
其他	247,454.88	24,468.50		
其他业务小计	342,803.24	247,475.04	783,018.68	247,475.04
房屋租赁	337,142.86	247,475.04		247,475.04
会员及服务费	5,660.38		783,018.68	
合 计	11,763,732.33	4,216,444.69	8,235,604.23	1,734,437.26

注：康奇香皂、牙膏主要随公司其他产品赠送，故其主营业务成本大于主营业务收入。

2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房产税	37,371.43	37,371.43
车船税		
土地使用税	6,902.02	6,902.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806.23	19,663.44
教育费附加	17,150.65	8,427.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9,598.07	3,631.72
印花税	6,162.61	1,355.85
合计	111,991.01	77,351.65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3、销售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2,242,644.50	1,950,111.95
折旧费	3,630.26	2,713.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280.90	
班车租赁费	127,862.20	87,468.47
业务招待费		
办公费	131,221.83	196,195.26
差旅费	8,746.30	7,245.00
水电费	46,387.40	31,342.36
会议费		
修理费		
物业费		
车辆费	54,832.31	
邮电通讯费	39,899.07	48,697.99
低值易耗品摊销		
促销费		
广告费		
业务宣传费	339,506.39	208,831.30
技术服务费	19,018.88	53,476.33
销售服务费	226,337.59	201,972.40
其他	19,882.20	20,691.95
合 计	3,340,249.83	2,808,746.75

24、管理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575,681.68	608,370.01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折旧费	142,335.33	145,935.78
无形资产摊销	6,601.26	6,601.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390.16
租赁费	285,714.29	285,714.29
业务招待费	944.00	
办公费	93,365.37	32,120.80
差旅费	12,484.27	10,488.62
水电费	46,387.39	31,342.34
修理费	17,198.11	21,463.18
物业费		
车辆费	121,118.78	19,661.96
邮电通讯费	15,109.61	11,856.92
咨询服务费	153,781.81	197,679.24
低值易耗品摊销		3,158.42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7,539.30	249,709.44
技术转让费	12,210.05	
保安保洁费	5,940.60	5,940.60
其他	47,479.60	63,571.78
合 计	1,663,891.45	1,777,004.80

25、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研发人员薪酬	590,659.40	433,722.42
研发活动直接耗用的材料、燃料、动力费用等	414,853.43	167,715.90
折旧与摊销费	19,918.67	32,989.20
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	46,271.62	66,902.44
合 计	1,071,703.12	701,329.96

2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1,731.36	3,193.47
手续费	42,248.11	37,854.06
合 计	40,516.75	34,660.59

27、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30.54
合 计		12,030.54

28、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8,997.44	16,953.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6.85	2,382.26
合 计	9,714.29	19,335.26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2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949.50		949.50
合 计	949.50		949.50

3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050.00	
合 计		1,050.00	

31、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经营租赁收入	354,000.00	
政府补助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	1,731.36	3,193.47
其他营业外收入	949.50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2,648,186.20	4,0892.52
合 计	3,004,867.03	44,085.9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经营租赁支出		285,714.29
费用性支出	2,879,186.91	
手续费支出	42,248.11	37,854.06
其他营业外支出		1,050.00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1,982,000.00	648,591.60
合 计	4,903,435.02	973,209.95

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10,170.69	1,132,389.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9,714.29	-19,335.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5,181.20	1,201,329.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75,331.12	6,601.26

补充资料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069.51	83,390.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2,03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365,163.39	-1,869,176.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415,612.04	-32,676.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4,324,183.94	-1,603,174.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492.56	-1,112,683.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75,898.00	2,623,034.70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331,889.56	3,747,341.70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5,991.56	-1,124,307.0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现金	875,898.00	2,623,034.70
其中：库存现金	3,958.93	3,958.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1,939.07	2,619,075.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5,898.00	2,623,034.7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新设一家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荣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100.00		新设

1、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宝星电子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房屋租赁	100.00		股权受让
中康中医肿瘤医院(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营利性医疗机构；中医药研发	80.00		设立
天津滨海康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晟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经营	100.00		设立
天津荣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经营	100.00		设立

注：子公司中康中医肿瘤医院(天津)有限公司及康奇（宁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八、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无外汇业务，故不存在汇率风险。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期末无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故不存在利率风险。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

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因此，本集团不存在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6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四、9。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2 和附注六、4 的披露。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 上	合计
应付账款	203,921.47	143,130.39	506,495.41		853,547.27
其他应付款			1,483,200.15		1,483,200.15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天津市贝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	电子与信息、新材料技术及产品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	500.00	37.86	37.86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宋飞。

1、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中康（天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实控人控制企业
天津康奇华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实控人控制企业
和兴大通资本（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宋飞	实际控制人、董事
肖元宝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翟彤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王晓	公司董事
宋扬	公司董事
杜越	公司监事会主席
付湛泽	公司监事
张晓才	公司职工监事
孙文君	公司董事会秘书

3、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宋飞	39,300.00	2019/12/27	2023/4/26	
宋飞	416,799.85	2020/8/31	2023/4/26	
天津康奇华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2020/8/31	2023/2/13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付湛泽	20,000.00	2020/1/20	2022/4/22	备用金
付湛泽	20,000.00	2022/4/22	2023/4/22	备用金
付湛泽	20,000.00	2023/4/22		备用金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19,941.50	717,899.29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付湛泽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20,000.00		2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其他应付款：		
宋飞	1,483,200.15	1,950,300.00
天津康奇华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5,000.00
合 计	1,483,200.15	4,195,300.00

5、 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股东天津康奇华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为本公司外部投资者持股平台，天津康奇华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 24 位投资人除执行合伙人宋扬（宋飞的弟弟）外与实际控制人宋飞签订了《股权回购协议书》，该协议涉及的主要内容如下：a、关于未成功挂牌的回购情形：若天药生物未在 2018 年 5 月 27 日前新三板挂牌的，投资人有权要求宋飞按 1.1 倍的价格回购投资人实际出资认购的股权。b、关于成功挂牌后的回购情形：若天药生物成功在新三板挂牌的，挂牌 2 年后，投资人有权选择退出，公司实际控制人宋飞将以 2 倍价格回购投资人实际出资认购的股权，回购时间为公司成功挂牌后第 25-26 个月。

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宋飞出具《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股权回购协议书》中的相关义务，若协议中约定的回购情形发生的，本人将无条件按照协议约定的内容回购投资人的出资额，并放弃通过诉讼方式主张拒绝履行回购义务的相关权利。此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A、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 目	计入 2023 年 1-6 月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337,142.86
合 计		337,142.86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93,548.86	713,6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8,400.00	38,4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682,800.00	682,800.00
5 年以上		
小 计	1,614,748.86	1,434,800.00
减：坏账准备	393,757.44	384,760.00
合 计	1,220,991.42	1,050,04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4,748.86	100.00	393,757.44	24.39	1,220,991.42

类 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账龄组合	1,614,748.86	100.00	393,757.44	24.39	1,220,991.42
合 计	1,614,748.86	100.00	393,757.44	24.39	1,220,991.42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434,800.00	100.00	384,760.00	26.82	1,050,040.00
其中:					
账龄组合	1,434,800.00	100.00	384,760.00	26.82	1,050,040.00
合 计	1,434,800.00	——	384,760.00	——	1,050,040.00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93,548.86	44,677.44	5.00
2 至 3 年	38,400.00	7,680.00	20.00
4 至 5 年	682,800.00	341,400.00	50.00
合 计	1,614,748.86	393,757.44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84,760.00		8,997.44			393,757.44
合 计	384,760.00		8,997.44			393,757.4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天津钰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54,000.00	21.92	17,700.00
天津市永顺茂科贸有限公司	382,800.00	23.71	191,400.00
天津市海融科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18.58	150,000.00
侯佩君	97,700.00	6.05	4,885.00
天津修合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8,000.00	1.73	5,600.00
合 计	1,162,500.00	71.99	369,585.00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680,965.24	386,540.59
合 计	680,965.24	386,540.59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3,5160.65	240,226.65
1 至 2 年	103,736.25	103,736.25
2 至 3 年	1,000.00	1,000.00
3 至 4 年	1,000.00	1,000.00
4 至 5 年	51,000.00	51,000.00
小 计	691,896.90	396,962.90
减：坏账准备	10,931.66	10,422.31
合 计	680,965.24	386,540.5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57,000.00	103,000.00
备用金	420,000.00	80,000.00
应收暂付款	114,896.90	104,709.83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		
小 计	691,896.90	396,962.90
减：坏账准备	10,931.66	10,422.31
合 计	680,965.24	386,540.5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422.31			10,422.3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509.35			509.35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0,931.66			10,931.66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金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0,422.31	509.35				10,931.66
合 计	10,422.31	509.35				10,931.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三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销售部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4.59	
新零售部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4.59	
市场部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4.59	
合 计	—	300,000.00	—	43.77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天津宝星电子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合 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67,861.28	1,187,062.37	5,138,380.31	886,876.21
其他业务	342,803.24	247,475.04	783,018.68	247,475.04
合 计	6,610,664.52	1,434,537.41	5,921,398.99	1,134,351.25

(1) 本年各类业务的收入成本情况

按业务分类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6,267,861.28	1,187,062.37	5,138,380.31	886,876.21
康奇胶囊	5,205,199.19	1,003,180.85	4,934,677.84	811,385.11
康奇纳豆	361,138.19	57,945.21	159,132.75	36,993.18
康奇葡萄粉			31,924.78	31,892.29
康奇香皂、牙膏等防护品	17,481.42	33,000.41	4,832.57	3,998.03
康奇软骨素钙片	159,355.76	49,442.50	5,684.94	1,621.11
辅酶 Q10 维生素 E 软胶囊	359,716.80	27,181.07	2,127.43	986.49
其他	164,969.92	16,312.33		
其他业务小计	342,803.24	247,475.04	783,018.68	247,475.04
房屋租赁	337,142.86	247,475.04		247,475.04
会员及服务费	5,660.38		783,018.68	
合 计	6,610,664.52	1,434,537.41	5,921,398.99	1,134,351.25

5、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其他		12,030.54
合 计		12,030.54

十四、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9.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949.50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949.50	

注：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0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9	0.05	0.05

康奇（天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24 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9.5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49.50
减：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49.5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